

证券代码：300555

证券简称：路通视信

公告编号：2019-019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256,588.09 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12,324,516.84 元，合并财务报表可分配利润为 231,130,660.06 元，母公司财务报表可分配利润为 234,171,602.88 元。按照母公司财务报表可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可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31,130,660.0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 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232,451.68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232,106,523.65 元并扣除 2017 年度分红 10,000,000 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31,130,660.06 元。

结合公司 2018 年度经营情况、近年来利润分配情况、公司战略转型发展需要和资金安排，考虑到公司长远、健康发展，经公司董事会讨论，公司 2018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二、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2016 年

至 2018 年)实现的年平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已超过 30%，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目前处于战略转型发展阶段，结合当前经营情况和未来战略规划，考虑到公司日常经营和投资对资金需求较大，为保障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及健康、可持续发展，从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2018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战略转型发展需要等。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符合公司 2018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持续发展。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经营现状和未来发展规划，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六、其他说明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险。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